

供货合同

甲方：西安市未央区西航三校

乙方：陕西福鑫恒商贸有限公司

科学实验室、智慧书法教室教学设备、少年科学院设备采购项目(项目编号：SXXYCZB-JT-20250925)由陕西信悦诚招标有限公司组织政府采购程序，西安市未央区西航三校(以下简称“甲方”)确定陕西福鑫恒商贸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乙方”)为该项目的成交供应商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金额

(一)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(大写)贰拾陆万贰仟元整(¥ 292000.00)。

(二) 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。

二、产品清单

设备名称	规格型号	制造厂商	数量	单位	单价(元)	小计(元)
裸眼 3D VR 交互一体机	K1-800	江西科骏实业有限公司	1	台	¥48,500.00	¥48,500.00
增强现实套件	xView	江西科骏实业有限公司	1	套	¥3,000.00	¥3,000.00
XR 虚拟教学系统软件	V4.0	上海矩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	1	套	¥9,500.00	¥9,500.00
智能教学平台软件 (智能制造 VR 科普软件)	V1.0	江苏乐百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1	套	¥1,400.00	¥1,400.00
生物医疗 VR 科普软件	V2.0	江西科骏实业有限公司	1	套	¥2,000.00	¥2,000.00
小学科学终端教学设备	JXA-001	江苏乐百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1	套	¥12,300.00	¥12,300.00
AI 互动终端(奇思妙问落地机)	HQC-A55NS	安徽智慧皆成数字技术有限公司	1	套	¥27,860.00	¥27,860.00
教学无线扩音机	MA-100SB	嘉强电子(中国)股份有限公司	1	套	¥4,894.00	¥4,894.00
数字化科学探究仪器	JXA-002	江苏乐百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1	套	¥6,500.00	¥6,500.00

书法讲义系统	We (V1.0)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1	套	¥5,000.00	¥5,000.00
书法视频教学系统	Vi (V1.0)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1	套	¥5,256.00	¥5,256.00
书法名家碑帖系统	Ca (V1.0)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1	套	¥5,500.00	¥5,500.00
书法字库排版学习系统	Mk (V1.0)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1	套	¥4,000.00	¥4,000.00
教师中控台	H-con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1	套	¥12,700.00	¥12,700.00
学生临摹桌	S140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26	张	¥1,730.00	¥44,980.00
学生临摹台	HHH-05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20	套	¥3,150.00	¥63,000.00
书法专用手写屏	HHH-06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1	台	¥4,000.00	¥4,000.00
高清推送系统	Ne (V2.0)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41	点	¥260.00	¥10,660.00
工程施工	定制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1	项	¥4,000.00	¥4,000.00
学生镇尺	定制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41	对	¥30.00	¥1,230.00
学生毛笔	定制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41	支	¥15.00	¥615.00
学生笔架	定制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21	个	¥5.00	¥105.00
学生用纸	定制	山东启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	1000	张	¥15.00	¥15,000.00
总价	大写：贰拾玖万贰仟元整					
	小写：292000.00					

三、款项结算

(一) 按照采购人要求,所有设备安装结束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,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,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.00%。

(二) 支付方式: 银行转账。

乙方账户信息: 户名: 陕西福鑫恒商贸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: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大兴新区支行

账号: 11456000000724788

(三) 结算方式: 由乙方与采购人结算, 发票开采购单位, 到采购单位办理付款手续。甲方付款前, 乙方应提供相应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, 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视为违约。

四、交货条件

(一) 交货地点: 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(二) 交货期: 按照采购人要求, 所有设备安装结束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, 根据当地财政拨款情况,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,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.00%。

质保期: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2 年。

(三) 交货方式: 乙方负责装卸、货物运输、摆放、安装至指定地点。

制造厂的检验、设备检验合格证书, 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验收时须一并提供;

设备验收标准;

技术说明书及必须的其他技术资料;

使用说明书;

零部件目录;

备品备件、易损件、耗材(价格)清单。

(四) 设备到场时, 外箱包装无损, 随产品必须附该产品的检验合格证、检验报告等资料, 如无相关资料甲方可拒绝接收。如合同设备外箱包装受损或发现合同设备包装箱件数不符, 应在 2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, 以便乙方办理合同设备遇险索赔手续。

五、运输

(一) 运输由乙方负责, 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, 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仓储费、保险费, 安装调试费等。

(二)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, 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。

六、质量保证

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执行下列条款：

（一）保证技术指标先进、质量性能可靠、进货渠道正常，配置合理，全面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。

（二）符合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规范要求。

（三）具有良好的外观，适合场所的使用。

（四）自安装、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：

1、如出现质量问题，甲方有权选择换货或退货。

2、乙方承诺其所提供的产品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，否则乙方应承担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3、乙方对其所提供的产品负责，如因产品存在瑕疵、缺陷等原因而造成任何人身、财产等安全事故的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。

七、售后服务

乙方所供货物提供以下售后服务：

（一）质保期内：

1、发生质量问题，接到甲方通知后，应于当日派出专业的维修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测维修，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，若需送回生产厂，乙方承担往返费用；

2、定期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，给予检查维护；

3、排除故障的期限不得超过 24 小时（工作日）。否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（二）质保期结束前，全面保养维护，确保正常运行。

八、技术与服务

（一）技术资料：

1、货物合格证；

2、货物使用说明书（中文）；

3、其他资料。

（二）服务承诺：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、澄清表（函）、合同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。

九、验收

（一）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，甲方根据合同要求，进行外观验收，确认产地、规格、型号和数量。

（二）货物安装、调试并正常运行后，由乙方进行自检，合格后，准备验收文件，并书面通知

甲方。

(三) 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, 组织乙方、确认方(必要时请有关专家)进行验收, 验收合格后,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(一式柒份)作为对货物的最终认可。

(四) 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。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。

(五) 验收依据:

- 1、竞争性磋商文件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、澄清表(函);
- 2、本合同及附件文本;
- 3、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。

十、违约责任

(一)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, 按《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(二)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技术要求, 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, 提高技术, 完善质量, 否则, 甲方会同确认方有权终止合同, 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。

(三) 乙方延迟交货, 每逾一日, 应承担本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; 逾期超过十日的,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, 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。因此产生的律师费、诉讼费、保全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。

十一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, 由甲、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, 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(二)种方式解决:

- (一) 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;
- (二)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

(一)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(二) 合同生效后, 甲、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, 全面履行合同, 违者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。

(三) 本合同一式四份, 甲乙双方各执二份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为签署页)

甲方名称 (盖章): 西安市未央区西航三校

地址: 西安市未央区徐家湾育新路1号

代表人 (签字):

电话: 029-86618252

开户银行: 西安银行二府庄支行

帐号: 709011130000022101

乙方名称 (盖章): 陕西福鑫恒商贸有限公司

地址: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大兴东路天朗蔚蓝馨城1号楼1单元401室

代表人 (签字):

电话: 15210845241

开户银行: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大兴新区支行

帐号: 11456000000724788

签字日期: 2025.11.24.